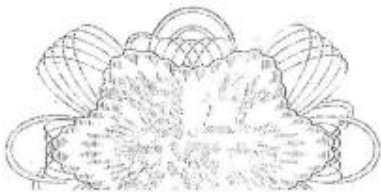


澄国用 (2013 第 393 号

土地使用权人	澄江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(音)		
座 落	人民西路51号		
地 号	532423101-03-01-2 -2	图 号	30.00-92.25
地类 (用途)	机关团体用地	取得价格	
使用权类型	划拨	终止日期	
使用权面积	93.49 M ²	其中	
		独用面积	M ²
		分摊面积	93.49 M ²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，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，经审查核实，准予登记，颁发此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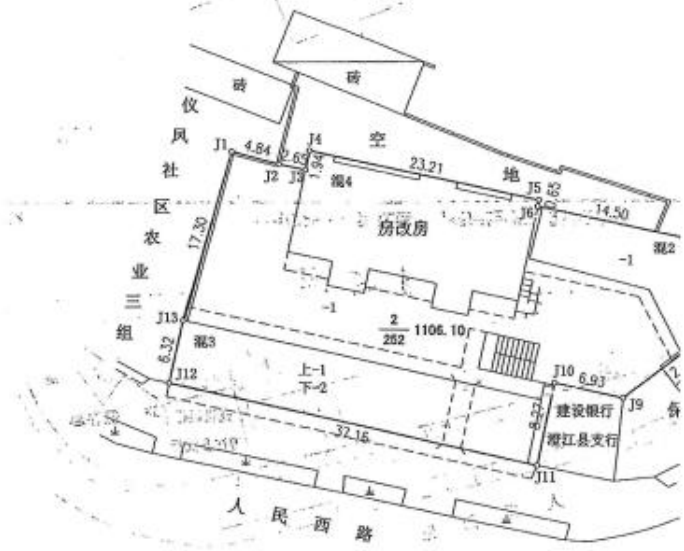


宗地图

图幅号: 2730.00-592.25
地籍号: 532423101-03-01-02

土地权利人: 澄江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

- 1 澄江县农业局
- 2 澄江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



注: -1土地使用权面积为: 811.59平方米
-2土地使用权面积为: 93.49平方米
已扣除房改房面积: 201.02平方米



澄江县国土资源局

日期: 2013年5月20日
云南天力土地勘测评估有限公司

1:500

登记机关

证书监制机关

